

证券代码：831912

证券简称：金三元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辽宁金三元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 是 否

(二)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

其他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为公司实际经营相对困难，无法支付审计、券商等中介机构费用，预计无法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

(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 是 否

(四)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2024 年 4 月 26 日

(五) 应对措施

公司将积极应对现有问题，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风险提示

公司预计无法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也可能无法在 2024

年6月30日前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公司存在无法披露定期报告的风险。如公司不能在2024年4月30日之前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公司将在2024年5月的第一个交易日停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风险。如公司在2024年6月30日之前仍无法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联系人：金锋昌

联系电话：13941129391

辽宁金三元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5日